

2022 年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部门 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基本支出总表
- （五）项目支出总表
- （六）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负责清林径水库、赤坳水库、洞梓水库、东涌水库、径心水库 5 座水库，龙清线、东清线、大鹏支线、坝光支线、大鹏应急支线 5 条供水管线，上寮排涝泵站、龙清泵站、东清泵站、沙湖泵站、径心泵站、坝光泵站 6 座泵站的建设、管理和运行维护工作，中心是大鹏、坪山、龙岗三区的骨干供水水源。

二、机构设置情况

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下设综合部、建设管理部、运行管理部、技术信息部、泵站管理所、清林径水库管理所、赤坳水库管理所、径心洞梓水库管理所、东涌水库管理所，共 9 个部门。事业编制数 75 人，实有在编人数 71 人；退休 18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 11 人；员额编制 15 人，实有员额 0 人。

三、2022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2022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完成工程项目结算审计工作，推进工程建设工作。完成清林径引水调蓄工程一、二、三、五、八标及赤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EPC）的结算审计任务，同时争取清林径引水调蓄工程龙

清线在 2022 年实现全线贯通。

2、千方百计保供水,完成供水调度任务。完成市管水库标准化及水利安全生产一级达标创建工作。

3、配合局主管处室开展水库安全鉴定及除险加固工作,完成径心水库设施隐患整治及环境提升改造工程。

4、持续推进中心水务数字化、信息化工作。一是做好大坝安全监测、闸阀控制等生产自动化系统的运维;二是加强信息化建设,多维度提升中心信息化水平。

5、推进东涌水库林地占用手续办理工作、水库概算调整、复工等问题。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2 年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部门预算收入 14,852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1,998 万元,下降 12%。2022 年部门预算支出 14,852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1,998 万元,下降 12%。

预算收支减少 主要原因:1、政府投资项目相较于 2021 年减少 1,602 万元,主要原因是工程处于完工结算阶段,政府投资项目资金整体减少;2、一般性经费项目较去年增加 1,343 万元。主要原因是部分水务发展专项资金运行维护类项目及 2021 年已完工交付项目(新增清林径水库及东涌水库)在一般性预算项目列支,因此 2022 年一般性经费资金增加;3、水务发展专项资金项目预算较 2021 年减少 1,739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根据市

水务局要求，我中心对 2022 年水务发展专项资金列支运行维护类项目进行优化整合，原合同结束后，项目整合至一般性预算项目列支；二是部分工程类项目根据工程实施进度、合同约定以及结决算审定金额支付工程款，因此 2022 年水务发展专项资金减少。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预算 14,852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3,239 万元、公用支出 45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84 万元、项目支出 10,975 万元。

（一）人员支出 3,23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等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支出 45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84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抚恤金等。

（四）项目支出 10,975 万元，具体包括：

1. 水务工程运行与维护 5,932 万元，主要包括：水库运行管理 2,452 万元，用于 5 座水库及 1 条管线的沿线水工建筑物及附属设施、绿化养护、陆域保洁、水域保洁、有害动植物防治、防

汛道路、检修道路、围网工程等维护养护工作，以及用于 4 座水库大坝的监测工作；泵站运行管理 665 万元，用于 6 座泵站及 4 条管线的机电及金属结构设备、沿线水工建筑物及附属设施等维护养护工作，保障管线水工建筑、机电设备供水安全运行；综合业务管理 673 万元，用于安全工作检查及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防汛及消防物资、机电备品备件、生产自动控制系统维护、供水设施年度检修、安全隐患整改等；综合行政管理及后勤保障 2,143 万元，用于财务绩效及内控管理、资产管理、文书及档案管理、办公后勤、电信网络、宣传、党团及文化建设等工作。本项目预算较 2021 年调整后预算数增加 284 万元，增幅 5%，主要原因：一是根据预算归口管理工作要求，原编列在水务发展专项资金中的经常性履职类项目自 2022 年起纳入一般性经费预算编制；二是增加 2021 年已完工交付使用项目（新增清林径水库及东涌水库）运维费用。

2. 水资源管理与保护 2,375 万元，主要包括：水源保护区管理 1,245 万元，主要用于 28.39 平方公里一级水源保护区、中心 5 座水库、6 座泵站、5 条供水管线的日常巡查、水源保护、土地管理、治安管理、协助应急抢险等工作；原水费、电费及水资源费 1,130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因供水产生的电费及水资源费。本项目预算较 2021 年调整后预算数增加 701 万元，增幅 42%，主要原因：一是中心对 2022 年项目进行优化整合，原部分水务工程运行维护类项目整合纳入本项目及存量项目增加标准；二是

根据预算归口管理工作要求，原编列在水务发展专项资金中的经常性履职类项目自 2022 年起纳入一般性经费预算编制。

3. 水务发展专项资金 2,653 万元，主要包括：水环境改善及水库水源工程 2,10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径心水库附属设施隐患整治及环境提升工程、清林径水库库区黄土裸露复绿整治工程、赤坳水库一级水源保护区隔离保护工程、洞梓水库一级水源保护区隔离围网工程等工作；水库及泵站日常管养 553 万元，用于开展径心水库、赤坳水库、东清、上寮泵站等水利设施日常运行维护工作。本项目预算较 2021 年调整后预算数减少 1,739 万元，减幅 40%，主要原因是：一是根据预算归口管理工作要求，原编列在水务发展专项资金中的经常性履职类项目自 2022 年起纳入一般性经费预算编制；二是部分工程类项目根据工程实施进度、合同约定以及结决算审定金额支付工程款。

4. 公车运维 15 万元，主要用于正常公务、巡查等用车业务。本项目预算较 2021 年调整后预算数减少 1 万元，减幅 6%，主要原因：为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2 年部门预算共计 5,140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94 万元、工程采购 26 万元、服务采购 5,020 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 23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1 万元，下降 4%，主要是正常公务、巡查等用车业务支出，项目预算较 2021 年减少 1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22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是规范和加强公务接待费使用管理，从 2017 年起，公务接待费预算由市水务局本级统一编制，各单位根据实际情况申请使用。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2 年预算数 23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 2022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2 年预算数 23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减少 1 万元，主要是我中心车辆编制数 9 辆，实有车辆 9 辆，

主要用于正常公务、巡查等用车业务支出。本项目预算较 2021 年减少 1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为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市财政部门备案。市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2 年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10,975 万元，设置并编报 4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形成绩效报告（表）报送市财政部门备案。市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水务发展专项资金	2,653	完成 25 个项目的年度投资，完成洞梓水库巡逻艇泊岸工程等完工项目的结算审计工作、开展径心水库附属设施隐患整治及环境提升工程、赤坳水库一级水源保护区隔离保护工程等项目的建设。通过径心水库附属设施的修复，消除安全隐患，保障库区环境品质，推进赤坳水库、洞梓水库、径心水库围网建设，保障水库的安全管理。
水资源管理与保护	2,375	一是完成 5 座水库、6 座泵站、5 条供水管线（74 公里）、28.39 平方公里一级水源保护区辖区内涉及的日常管理、水源保护、违法占地、防火管理、治安管理等安保巡查服务管理。二是通过及时足额缴纳电费和水资源费，完成 2022 年约 3,879 万立方米供水任务，保障龙岗、坪山、大鹏三大片区用水需求。
水务工程运行与维护	5,932	完成 5 座水库、6 座泵站、5 条供水管线长达 74 公里管辖范围内涉及供水设施工程的运行和维护，重点在防汛防风、安全生产、供水保障、水务设施运行维护等工作。主要落实以下工作内容：一是做好主体工程建（构）筑物、沿线水工建筑物、机电及金结设备、阀门、闸门、工程相关附属设施、自动化维护、绿化养护、陆域保洁、水域保洁、有

		害动植物防治、防汛道路、检修道路、围网工程等维护养护工作；二是完成 4 座水库大坝监测工作，对坝体日常安全监测与巡查，确保大坝安全稳固，为大坝安全管理提供重要监测数据；三是采购机电备品备件对供水设施进行年度检修，结合目前防汛物资储备情况和要求，完善物资的种类和数量，做好水库防汛应急和泵站安全运行工作。保障龙岗区、坪山区、大鹏新区居民提供日常用水。
公车运维	15	维护保养公务车辆，满足水库和管线的日常巡查、涉水项目的外部协调、三防值班及日常公务活动交通的用车需求，保障中心日常工作及外出公务工作的正常开展。

备注：无。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是本单位不是行政单位或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0 月，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共有车辆 9 辆；

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 台（套）。

2022 年计划新增车辆 0 辆；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新增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1.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2. 2022 年部门预算中所有数据为“四舍五入”取整后按万元列式，可能存在部分数据相加不相等的情况。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14,852	一、教育支出	8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852	进修及培训	8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培训支出	8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7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7
三、单位资金	0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3
1. 事业收入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2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2
3. 上级补助收入	0	三、卫生健康支出	95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
5. 其他收入	0	事业单位医疗	95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四、农林水支出	13,456
		水利	13,456
		水利工程建设	2,100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8,98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375
		五、住房保障支出	846
		住房改革支出	846
		住房公积金	322
		购房补贴	524
本年收入合计	14,852	本年支出合计	14,852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14,852	支出总计	14,852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2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14, 852	3, 877	10, 975	5, 140	121	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14, 852	一、教育支出	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 852	进修及培训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培训支出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7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7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2
		三、卫生健康支出	9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
		事业单位医疗	95
		四、农林水支出	13, 456
		水利	13, 456
		水利工程建设	2, 100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8, 98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 375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五、住房保障支出	846
		住房改革支出	846
		住房公积金	322
		购房补贴	524
本年收入合计	14, 852	本年支出合计	14, 852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14, 852	支出总计	14, 852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14, 852	3, 877	10, 975
	205	教育支出	8	0	8
	20508	进修及培训	8	0	8
	2050803	培训支出	8	0	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7	447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7	447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3	123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2	222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2	102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5	95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	95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5	95	0
	213	农林水支出	13, 456	2, 489	10, 967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303	水利	13,456	2,489	10,967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2,100	0	2,1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8,981	2,489	6,492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375	0	2,3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6	846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46	846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2	322	0
	2210203	购房补贴	524	524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2021 年	24	0	0	24	0	24
	2022 年	23	0	0	23	0	23
	增减变化金额	1	0	0	1	0	1

注：无

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东部水源管理中心	主管部门	深圳市水务局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3,877	3,877	0
	财政专项资金项目	完成 25 个项目的年度投资，完成洞梓水库巡逻艇泊岸工程等完工项目的结算审计工作、开展径心水库附属设施隐患整治及环境提升工程、赤坳水库一级水源保护区隔离保护工程等项目的建设。通过径心水库附属设施的修复，消除安全隐患，保障库区环境品质，推进赤坳水库、洞梓水库、径心水库围网建设，保障水库的安全管理。	2,653	2,653	0
	水资源管理与保护项目	一是完成 5 座水库、6 座泵站、5 条供水管线（74 公里）、28.39 平方公里一级水源保护区辖区内涉及的日常管理、水源保护、违法占地、防火管理、治安管理等安保巡查服务管理。二是通过及时足额缴纳电费和水资源费，完成 2022 年约 3,879 万立方米供水任务，保障龙岗、坪山、大鹏三大片区用水需求。	2,375	2,375	0

	水务工程运行与维护项目	完成 5 座水库、6 座泵站、5 条供水管线长达 74 公里管辖范围内涉及供水设施工程的运行和维护，重点在防汛防风、安全生产、供水保障、水务设施运行维护等工作。主要落实以下工作内容：一是做好主体工程建（构）筑物、沿线水工建筑物、机电及金结设备、阀门、闸门、工程相关附属设施、自动化维护、绿化养护、陆域保洁、水域保洁、有害动植物防治、防汛道路、检修道路、围网工程等维护养护工作。二是完成 4 座水库大坝监测工作，对坝体日常安全监测与巡查，确保大坝安全稳固，为大坝安全管理提供重要监测数据。三是采购机电备品备件对供水设施进行年度检修，结合目前防汛物资储备情况和要求，完善物资的种类和数量，做好水库防汛应急和泵站安全运行工作。保障龙岗区、坪山区、大鹏新区居民提供日常用水，确保安全生产建设正常开展。	5,932	5,932	0
	严控类项目	维护保养公务用车，满足水库和管线的日常巡查、涉水项目的外部协调、三防值班及日常公务活动交通的用车需求，保障中心日常工作及外出公务工作的正常开展。	15	15	0
	金额合计		14,852	14,852	0
年度总体目标	履行清林径水库、赤坳水库、洞梓水库、东涌水库、径心水库 5 座水库，龙清线、东清线、大鹏半岛支线、坝光支线、大鹏应急支线 5 条供水管线以及上寮泵站、龙清泵站、东清泵站、沙湖泵站、径心泵站、坝光泵站 6 座供水泵站的水资源保护，重点在供水保障，落实以下内容：加强库区水资源管理、实现足额提供优质的原水；加强中心水工建筑物、水工设施、机电设备的维护、日常巡查，库面保洁、库区绿化等，实现水利工程运行稳定；完成工程项目结算审计工作，推进工程建设工作；能进一步提高水源地水质，保障供水安全，实施较大社会及经济效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 指标	产出	数量	水库管养工作完成率	≥90%
			大坝监测工作完成率	≥95%
			决算合同送审数量	≥20 个
			新建围网	≥10 公里
			水工设施、机电设备维护维修工作完成率	≥90%
			自动控制系统维护工作完成率	≥90%
			泵站运行维护工作完成率	≥85%
			输水管线运行维护工作完成率	≥85%
			水资源费缴纳工作完成率	≥90%
		质量	工程验收质量评定等级	合格
			备品备件、三防物资采购验收达标率	合格
			水资源费缴纳准确率	≥90%
			泵站运行维护月度考核结果	≥80 分/月
			水工设施、机电设备正常运转率	≥90%
			大坝监测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
			水库管养维护验收合格率	≥80%

		时效	水务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结算送审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备品备件、三防物资采购验收达标率	合格
			水工设施、机电设备维修维护工作完成及时率	≥90%
			大坝监测工作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水库管养维护服务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泵站运行维护完成期限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成本	支出进度达标率	≥95%
		社会效益	保障年度供水计划完成	有效保障
	保障设施设备运行安全		有效保障	
	保障水库、管线、泵站运行安全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	管控水库风险，确保水库运行安全，有效降低安全事故发生	有效保障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中心对项目实施成果满意度	≥90%